



161212050240

正本

安徽基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基越检字 第 AH2112179 号



项目名称: 半年度检测 (有组织废气)

委托单位: 亚士创能科技 (滁州) 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: 2021 年 12 月 27 日

报 告 说 明

- 1.报告无本单位检测报告专用章、骑缝章、CMA 章无效。
- 2.报告内容无审批签发者签章无效。
- 3.对本报告的内容进行涂改、增删均为无效。
- 4.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。
- 5.对本检测报告如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- 6.非本单位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。
- 7.样品的测试按规定采取了质控措施，本报告对测试结果负责。
- 8.不经同意不得引用本报告数据。

单位名称：安徽基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滁州市花亭东路 699 号 2 号厂房 2 层和小包装车间 3 层

电 话：0550-2187677

传 真：0550-2187677

邮 编：239000

一、检测内容、依据和方法

项目地点	亚士创能科技（滁州）有限公司		
联系人	苏总	电话	17775248927
检测内容	1、有组织废气 检测点位：6#排气筒，烧结砂车间，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Q3 分析项目：颗粒物 检测频次：1天，3次/天		
检测单位	安徽基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		
采样日期	2021年12月22日	分析日期	2021年12月23日
检测方法	颗粒物：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GB/T 16157-1996 及修改单		

二、检测结果

1、有组织废气

表 1-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	2021.12.22	检测点位	6#排气筒，烧结砂车间，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Q3		
工况说明		正常生产	净化方式	布袋除尘器		
检测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			1	2	3	
颗粒物	实测浓度	mg/m ³	<20	<20	<20	120
	排放速率	kg/h	0.186	0.194	0.194	4.9
参考标准		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 2 二级标准				
检测期间测试参数统计						
参数		单位	1	2	3	
烟气温度		℃	18.2	18.5	17.9	
标干流量		Nm ³ /h	9292	9723	9678	
排气筒高度		m	18			
烟道内径		m	0.9			
备注		-				

-本页以下空白-

附表 1: 项目参加人员持证情况一览表

名称	姓名	上岗证书编号	检测项目
现场采样	葛明欢	JYJC103	有组织废气采样
	陈义	JYJC074	有组织废气采样
实验室分析	何芳	JYJC116	颗粒物

附表 2: 检测仪器一览表

项目	设备编号	设备名称	设备型号	检定证书编号	有效期
废气	AHJYYQ32	便携式大流量低浓度烟尘自动测试仪	3012H-D	c-2021-09-18-002	2022/9/21
	JYYQ08	分析天平	FA2004B	FX-2101074	2022/1/26
	JYYQ20	电热鼓风干燥箱	DHG-9070A	2021-EX-01267	2022/2/26

编制:



审核:



签发:



2021 年 12 月 27 日